

##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十一名，实际出席董事十一名。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靖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具体请详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2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源公司”）拟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控股子公司北源公司所属水电站的发电设备及大坝等部分固定资产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招银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进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融资期限 3 年。在租赁期间，北源公司以回租方式继续使用上述水电站的发电设备及大坝等部分固定资产，按期向招银租赁公司支付租金和费用。租赁期满，北源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名义价格购回。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请详见公司 2018 年 11 月 2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贵州北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源公司”）拟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招银租赁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控股子公司北源公司所属水电站的发电设备及大坝等部分固定资产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招银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进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融资期限3年。为确保该项融资能够落实到位，需公司为北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请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确保公司资产安全，根据《公司法》《担保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现行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请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